

107 學年度第一次承攬作業協議組織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一）15：00~16：00

貳、地點：野聲樓 1 樓谷欣廳

參、主持人：環安衛中心李慧玲主任

記 錄：環安衛中心張銘惠技士

肆、出席人員：陳慧玲副總務長、營繕組陳盈宇組長、事務組田建菁組長、環安衛中心劉席璋組長、仁園福利餐廳梁玉珍女士、心園餐廳王清鵬先生、雲瀚企業社（輔園餐廳）蔡植卓先生、文園餐廳（百富）詹凱琮女士、理園餐廳（義美吉盛）（未出席）、輔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梁衍平先生、全日美清潔有限公司王明聰先生、忠華保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陳嘉生先生、金安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未出席）、億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席）、前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王文彬先生、永富工程行鐘建惟先生、兆信工程有限公司張朝宗先生、老松工程有限公司黃筠薰女士、利眾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黃筠薰女士、開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蔡海石先生、俊議實業有限公司蔡宛璇女士、錦欣工程有限公司郭明仁先生、天峰工程有限公司許時縣先生、宜豐鋼鋁工程行賴美丹女士、北興機電有限公司（未出席）、台灣開利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席）、仕鑫工程行許仕憲先生、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謝庭霸先生、羿展環境工程有限公司唐明識先生、日高工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陳獻平先生、中映電梯實業有限公司蔡佩蓁女士、太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鄭輝安先生、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陳榮昌先生、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孫嘉鈞先生、台灣通力電梯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席）、懿誠電梯有限公司（未出席）、家王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請假）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待辦事項執行狀況：

一、協議組織會議召開頻率，經本校 1 月 11 日環安衛委員會決議通過變更為半年召開 1 次，日後於每年 3 月和 9 月召開。協議組織會議記錄可自行至環安衛中心網頁

(<http://www.ehs.fju.edu.tw/generalServices.jsp?labelID=44>)安全衛生->承攬協議組織查看。

二、請所有工程依規定執行「施工前中後檢查表」，並繳交至環安衛中心。

三、校內大型建物工程皆有營建廠商自己的勞安人員，請依規定每月召開協議組織會議，影本送環安衛中心備查。

●日高：請依規定自行召開會議，並繳交影本備查。

四、107年2月9日至107年2月21日為校內年假，請各施工廠商與承辦單位確認施工時程，如於上述期間需施工，請依規定於2月8日前完成危害告知及危險作業申請，並請要求施工人員確實遵守環保與職安相關法規。

●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五、部份廠商尚未繳交「承攬商加入協議組織申請表」及其他需續交申請表者，懇請營繕組、事務組協助通知繳交。

●未續交：金安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到106.10.31)、輔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到106.7.31)、裕傢裝潢設計有限公司(到106.12.30)、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到106.7.31)、台灣通力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到106.7.31)。

柒、會議討論與決議事項：

一、承攬作業位置

- 2案較大型工程，2案定期維護工程，其餘小型工程位於校園各處。



二、承攬商與承攬項目：

承攬項目	公司名稱
餐廳	仁園福利餐廳、心園餐廳、雲瀚企業社(輔園餐廳)、文園餐廳(百富)、理園餐廳(義美吉盛)、輔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
清潔外包	全日美清潔有限公司
保全	忠華保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清運	金安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燈具	億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室內裝修	家王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機電、消防	前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水電	永富工程行、兆信工程有限公司
水電、土木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利眾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土木、防水	開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錦欣工程有限公司
防水	天峰工程有限公司
鋼鋁	宜豐鋼鋁工程行
電力	北興機電有限公司
空調	俊議實業有限公司、台灣開利股份有限公司、仕鑫工程行
營造	日高工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汙水	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
水溝疏濬	羿展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電梯維護	中映電梯實業有限公司、太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通力電梯股份有限公司、懿誠電梯有限公司

三、危害告知會議資料統計 (107.1.16~107.9.12)

工程名稱	廠商名稱	承攬	危告知日期
宜聖宿舍新建工程	日高工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協進)	106.1.2~108.2.28 (預計延後至 108.8)	106.1.10
食科大樓 B1-4F 增設 接地線工程	永富工程行	107.1.24~107.3.9 (已完工)	107.1.23
地下水自來水大水塔 清洗	兆信工程有限公司	107.2.3~107.2.4 (已完工)	107.1.31
游泳池電箱及加熱站 改善工程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	107.3.1~107.3.30 (已完工)	107.2.7
汙水廠進流水錶更新 工程	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	107.2.8~107.3.15 (已完工)	107.2.8

文鐸樓前砌花台種八重梅	昌宏景觀有限公司	107.2.22~107.3.15 (已完工)	107.2.22
舒德樓書庫結構增建工程保固期維修窗框防水處理工程	三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7.2.26~107.3.2 (已完工)	107.2.26
生科系 LS115ICPS 設備遷入	台灣兼松股份有限公司	107.3.13~107.3.13 (已完工)	107.3.13
全校病媒防治消毒	京錡環境衛生有限公司	107.4.2~107.4.3 (已完工)	107.3.22
舒德樓 5.6 樓倉庫建置工程	東橋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07.4.1~107.5.15 (已完工)	107.3.22
全校各大樓水塔、蓄水池清洗作業	傑康清潔有限公司	107.4.1~107.4.3 (已完工)	107.3.23
文友樓椰子樹清除與宜聖宿舍榕樹修剪清除	昌宏景觀有限公司	107.4.3~107.5.15 (已完工)	107.3.23
舒德樓外牆排水管安裝	錦欣工程有限公司	107.3.31~107.3.31 (已完工)	107.3.28
全校建物頂樓爬梯工程	宜豐鋼鋁工程行	107.4.1~107.5.1 (已完工)	107.3.30
羅耀拉大樓頂樓招牌安裝	誠大廣告設計有限公司	107.5.2~107.5.4 (已完工)	107.4.30
國璽樓利瑪竇食營工廠水塔水池清洗	東泰順實業有限公司	107.5.6~107.5.6 (已完工)	107.5.4
校園 11 株大王椰子樹修剪	竣誠企業有限公司	107.5.15~107.5.15 (已完工)	107.5.8
運動場看台後方圍牆整修	仁有營造有限公司	107.4.30~107.7.31 (已完工)	107.5.8
倬章樓屋頂防水工程	開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07.4.30~107.5.20 (已完工)	107.5.9
調整槽及抽水井抽水清理工程	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	107.5.30~107.7.31 (已完工)	107.6.4
生科系實驗室排風工程	台灣兼松股份有限公司	107.6.14~107.6.14 (已完工)	107.6.8
輔仁大學校外牆面帆布看板拆除工程	璟新美術廣告工作室	107.6.26~107.6.26 (已完工)	107.6.25
井水廠水塔水池清洗及過濾器濾材更換	勝允實業有限公司	107.6.29~107.7.2 (已完工)	107.6.28

公博樓除濕機安裝工程	金鴻空調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107.7.10~107.7.24 (已完工)	107.7.4
冷氣汰換工程(中美堂文開樓)	翔弘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107.7.4~107.7.13 (已完工)	107.7.4
輔仁大學電梯汰換更新工程(聖言樓進修部西側北側)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7.6~107.9.30 (已完工)	107.7.4
宜真宜美榕樹修剪工程	昌宏景觀有限公司	107.7.11~107.7.20 (已完工)	107.7.5
宜聖宿舍汗水佈設工程	阜川實業有限公司	107.7.23~107.8.5 (已完工)	107.7.24
藝術學院後方磁磚修補工程	錦欣工程有限公司	107.8.12~107.8.12 (已完工)	107.8.8
全校病媒防治消毒	京錡環境衛生有限公司	107.8.16~107.8.17 (改期為9.22~9.23)	107.8.9
變電室電氣保養維護工程	北興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107.8.1~108.7.31 (已完工)	107.8.27
全校照明燈具節能績效保證(燈具更換)	億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8.6~107.11.20	107.9.3
文華樓冷氣室外機拆除	俊議實業有限公司	107.9.10~107.9.30 (已完工)	107.9.10
體育系二樓階梯教室裝修工程	家王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107.9.7~107.12.5	107.9.12

四、校內外稽查單位發現安全衛生缺失檢討。

(一)校內巡檢發現缺失-施工

1. 地下水自來水大水塔清洗(兆信工程)

(1)回報測氧濃度數值有誤。

2. 宜聖宿舍新建工程(日高工程、協進工程)

(1)工區消防滅火器過期。

(2)部分裸露鋼筋缺帽套。

(3)施工人員進入工地未著安全鞋。

(4)工地合作社有賣啤酒，須確實管理施工人員禁止於工作期間飲酒。

(5)鋼瓶未固定。(重複缺失共罰款1000元)

(6)鋼瓶所附安全資料表為舊版須更新。

- (7)地下二樓樓板開口處無護欄。
- (8)施工人員尚在施作卻已將上下階梯之扶手拆除。
- (9)部分電線未架高，人員有絆倒風險。
- (10)進出之危險性機械一機三證未確實檢核，抽檢人員證已超過3年。

五、安全衛生注意事項宣導。

(一)工程

1. 須完成危害告知始可進行工程施作。(違者自行負責!!)
2. 承商對於所僱用工作人員，應投保勞保及相關保險，且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須留紀錄並繳交影本給環安衛中心備查。
3. 施工人員一定要穿戴合格防護具(安全帽、安全索、安全鞋等)。
4. 施工區出入口應標示告示牌標註工程名稱、工程期間、緊急連絡人等資訊，危險區域應設置警告標示及安全圍籬。
5. 作業前，應實施作業前安全裝備檢查及機具檢點。
6. 禁止使用2公尺以上之合梯，且合梯梯腳間繫材確實扣牢，不可使用木梯，人員不得利用合梯行走，合梯下方需有止滑墊、合梯作業最高二階踏階禁止踩踏與作業且一定要夥同作業。
7. 高處作業，應確認護欄、護蓋、安全網設置妥當，或使用安全帶等墜落防止設施；施工開口處須有防止墜落措施跟明顯警告標語。
8. 施工鋼瓶需確實直立固定，確認有效期限，並備有安全資料表。
9. 施工開挖地面須先與相關單位確認網路線、電線等管線位置，若無法得知則須於事前就作業地點及其附近，施以鑽探、試挖或其他適當方法從事調查，擬訂開挖計畫，以避免挖斷管線、感電、建物損壞或有毒氣體洩漏之情況發生，影響校方權益。
10. 局限空間作業，需先執行機械通風，並實施氧氣及有毒體測定，達安全標準才可入內，作業中需每2小時測定氧氣與可燃性氣體濃度；須備有個人防護器具(呼吸式防護具)、防護索及及救援設施，且有適當人員在外監護。
11. 如發生職安法37條職業災害之一：(1)發生死亡災害、(2)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三人以上、(3)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一人以上，且需住院治療，除立即將傷者送醫外，不可破壞現場，需立刻通報本校發包單位與環安衛中心，並於八小時內通報勞動檢查機構。
12. 事故處理完畢請填寫輔仁大學校園工程承攬事故調查報告表繳回

(二)垃圾清運

1. 垃圾清運廠商須為政府認定核可之廢棄物清除公司。
2. 車輛於行駛中，禁止人員攀附於車廂或車頂外。
3. 請按工作性質配戴口罩、手套、反光帽、反光背心，著安全鞋等安全配備。
4. 夜間或雨天作業，須加設警告燈號。
5. 出勤前應向工作人員做工作提醒及危害說明。
6. 請勿將垃圾清運至非法廢棄物處理場域。

(三)餐廳

1. 確認有水作業區設備皆有漏電斷路器等防止感電裝置。
2. 瓦斯需固定並在有效期限內，需設有洩漏警報裝置，放置區須有嚴禁煙火標示，備有安全資料表。
3. 冷凍庫門之外推裝置需經常檢查確保功能正常。
4. 消防設備與逃生出口前禁止堆放雜物。
5. 廢油與廚餘需確認交由合格廠商處理。
6. 定期清潔油煙處理設備，避免油煙異味影響師生。
7. 烹飪用水都須為自來水禁止使用地下水，並依規定委託合格廠商檢測飲用水與食用冰塊須符合主管機關公告之標準。

(四)清潔人員、保全

1. 如需使用 A 字梯，請使用合格有繫材之鋁梯，且須戴安全帽。
2. 若需開電器開關箱請戴防感電(絕緣)手套。
3. 夜間巡視時，盡量穿著顏色鮮明背心，避免被車輛碰撞。
4. 勿擅自操作故障設備，如：升降機外門開啟。
5. 勿接近危險場所，如：施工區、屋頂開口處等。
6. 清潔人員於打蠟、除草等作業時，請穿戴所需之防護具如口罩、護目鏡等。
7. 使用之機械，如有傳動帶、傳動輪、齒輪、轉軸等被捲、夾、擦傷之虞者，應設護罩，禁止因方便而拆除。
8. 清潔人員整理垃圾時，請注意有無危險物品，如燈管、針筒、化學藥品等，避免受傷。
9. 留意工作區之氣溫，避免中暑。

(1)對所屬員工應辦理勤前教育及預防熱危害之安全衛生教育訓

練：(i)實施個人自主健康管理、(ii)補充水分、(iii)選擇適當穿著以透氣、吸汗為佳，如：棉質、易排汗材質等；以淺色為佳，以減少輻射熱量吸收。。

- (2)如戶外工作環境氣溫達攝氏三十六度時，應進行以下防護措施：
- (i)適時運用遮陽設備、風扇、細水霧或其他技術以降低工作環境氣溫。
 - (ii)隨時注意員工體溫或任何不舒服之反應，並安排適當休息時間。

(五)電梯維修

1. 升降設備維修廠商須為取得營建主管機關立案合格者，並指派取得升降設備技術士資格之人員從事設置、安裝、檢修及實施定期維護保養，禁止指派無執照人員，且保養紀錄須確實填寫。
2. 升降機外門專用鑰匙須統一由專業廠商保管使用，不得逕行提供給保全或清潔等人員開啟升降機外門，以避免墜落電梯機坑危害。
3. 升降機維修作業如需強制開啟升降機外門時，應配掛安全帶等防止墜落預防措施，並規劃於最低樓層實施。
4. 電梯進行維修保養作業時，請清楚標示或放置明顯告示，除管理人員外，任何人不得取下標示牌，以免發生傷亡。

(六)環境消毒除蟲除鼠人員

1. 如需使用 A 字梯，請使用合格有繫材之鋁梯，且須戴安全帽。
2. 依輔仁大學環境消毒作業管理流程規定執行相關注意事項。
3. 公告消毒區域人員週知，須拉出防護範圍警示線，避免非工作人員進入。
4. 環境消毒藥劑須使用環保署登記許可用藥。
5. 噴藥時，要穿著個人安全防護裝備安全帽、防護眼鏡、耳塞、防毒面具、手套、長袖、長褲、長統膠鞋。
6. 操作消毒機應注意噴槍以防噴傷人員。
7. 噴藥完畢，並收妥藥劑空瓶以備回收，立即沐浴更衣。

六、移動梯及合梯使用宣導。

資料來源：勞動部職安署移動梯及合梯作業安全檢查重點及注意事項

(一)移動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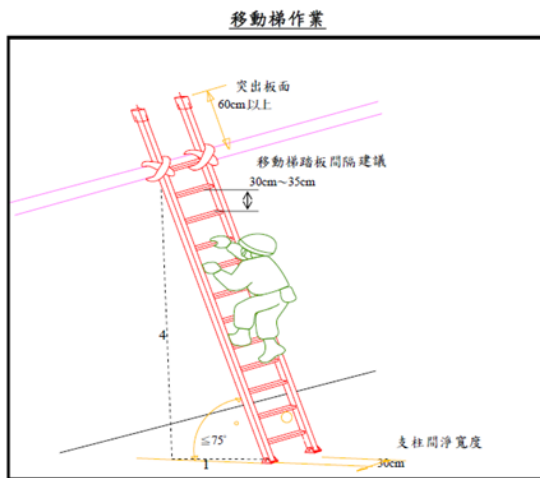
1. 移動梯係指非固定式梯子，可於不同場所移置使用之梯子；一般為提供具高低差之處所上下路徑或從事輕便性、臨時性作業用之工作梯。
2. 移動梯型式可分為單梯、伸縮梯等。

(二)合梯：

1. 兩面單梯經鉸接，梯腳間使用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以避免梯腳移位，為可自立之A字型梯子。提供跨坐頂板或站立於兩側梯面上之輕便作業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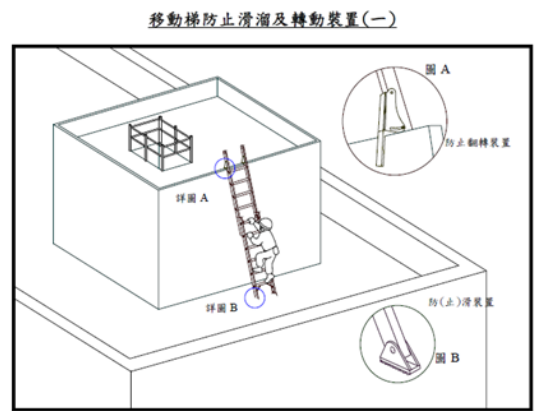
- 臨時性作業係指於移動梯、合梯之作業時間非長期性，以不超過30分鐘為宜。
- 所稱輕便作業(不超過10公斤)係指該作業之反力不影響移動梯、合梯之穩定。

(三)宣導圖示及說明：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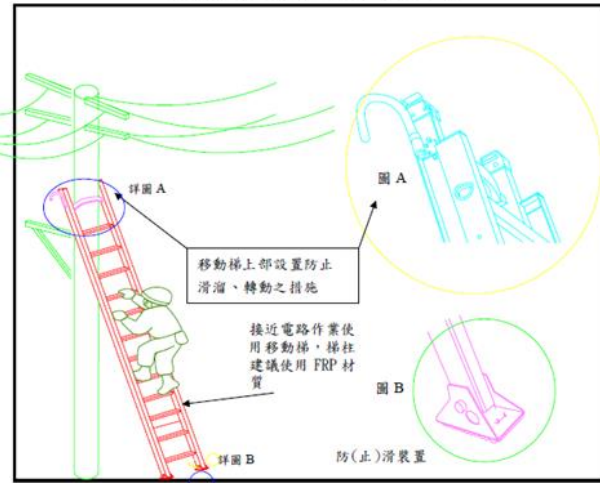
1. 移動梯支柱間淨寬度應在30公分以上。
2. 移動梯踏板應等間隔設置，垂直間隔建議30公分至35公分為宜。
3. 移動梯梯柱和地板建議在75°(4:1之比)以內使用。
4. 移動梯之頂端應突出板面60~100公分以上為宜。
5. 移動梯不得搭接使用。
6. 移動梯應設置防止翻轉傾倒之設備，梯腳採取防止滑溜設備。
7. 移動梯在鬆軟泥地上使用時，支柱底部應墊平板。
8. 作業人員使用移動梯時，建議以面對爬梯之方式上下，不得有二人以上同時攀登移動梯作業。
9. 作業人員攀爬移動梯上下時建議面向移動梯，手腳隨時維持三點以上接觸移動梯，嚴禁手持工具或物料攀登上下移動梯。



說明：

1. 移動梯作為屋突與樓面間上下設備使用時，其頂部應充分固定，並設有防止轉動裝置。
2. 移動梯梯腳下端底部應設置止滑裝置防止滑動。

移動梯防止滑溜及轉動裝置(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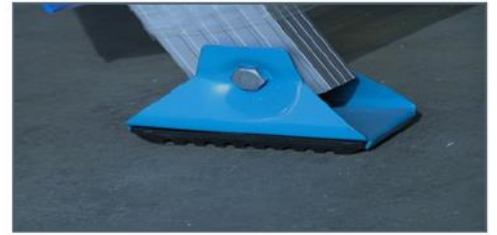
說明：

1. 使用移動梯從事作業時，移動梯支柱上部設防止滑溜、轉動措施(如圖 A 移動梯上部設置防止滑溜、轉動之措施)。
2. 移動梯梯腳下端應設置止滑裝置(如圖 B)。
3. 接近電路作業，移動梯梯柱建議使用具絕緣效果之強化玻璃纖維(FRP)材質

參考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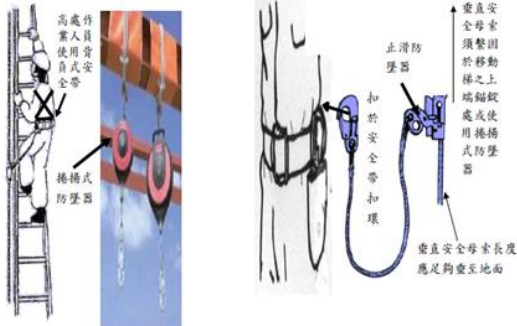


1. 接近電路作業使用移動梯兩梯柱上部倚靠電桿設置防止滑溜、轉動束制帶措施；支柱本體採用具絕緣效果之強化玻璃纖維(FRP)材質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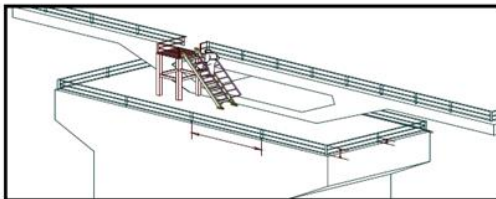
2. 移動梯梯腳下部具防滑腳座外觀之照片。

移動梯架設垂直安全母索(垂直高度 2 公尺以上處所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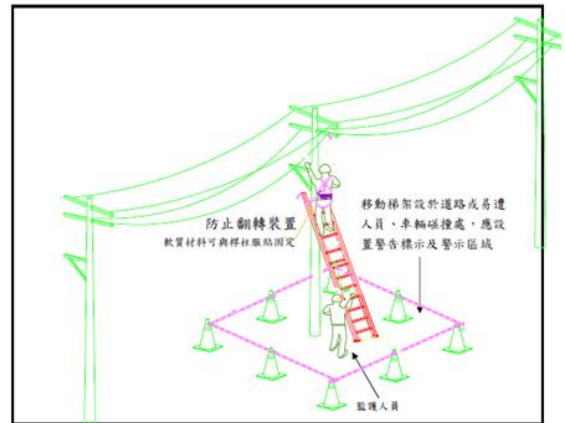
說明：垂直高度 2 公尺以上處所作業，使用移動梯之人員應使用背負式安全帶，設置垂直安全母索、止滑防墜器或梯梯式防墜器。

移動梯兩側設置安全護欄



說明：垂直高度 2 公尺以上處所作業，使用移動梯時應採取於兩側設置安全護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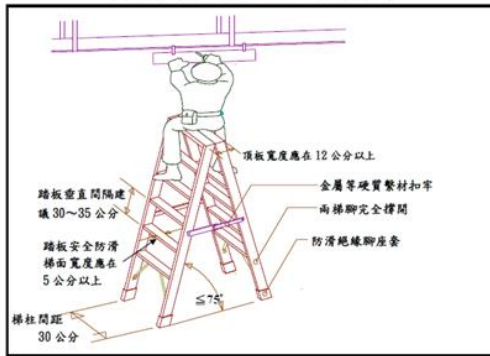
移動梯作業範圍設警示區域



說明：

1. 從事移動梯高處作業時建議設置監理人員，擔任監護及協助工作。
2. 工作場所出入口、通道、人行道、車輛通行道路等使用移動梯時，建議設置警示區域。
3. 應以違章及警示錐圍成警示區域，夜間作業應加警示燈。
4. 應設有防止翻轉裝置(如圖倚靠電桿設置防止滑溜、轉動之措施)。
5. 移動梯主要提供人員上下之設備，當人員攀爬上下時建議面向移動梯，其手腳建議隨時保持三點以上接觸，且不可手持工具或物料攀登上下。
6. 攜帶金屬材質之移動梯通過火車平交道、電線等下方時，不可採用豎立方式，建議橫倒以人力肩負方式通行，並小心避免觸及或接近帶電之電線，避免發生感電。

合梯圖例(適用高度2公尺以下作業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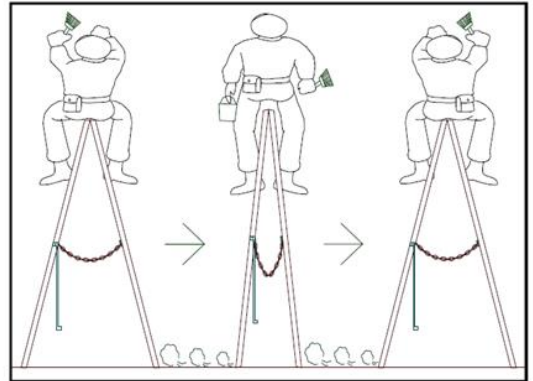


說明：

1. 合梯應具有堅固之構造，其材質不得有顯著之損傷、腐蝕等。
2. 合梯適用於高度2公尺以下作業使用，兩梯腳間應有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並應有安全防滑梯面之踏板。
3. 梯柱間距最小淨寬度應在30公分以上。
4. 合梯兩梯腳完全撐開時，梯腳與地面之角度應在75度(4:1之比)以內。
5. 合梯在全開時踏板之垂直間隔建議為30公分~35公分，踏板安全防滑梯面寬度應在5公分以上，合梯頂板寬度應在12公分以上。
6. 使用木板、鐵管等材料製成之合梯，因無安全之防滑梯面，兩梯腳間又常未以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易發生傾倒，故不可採用此類型合梯。
7. 合梯不得當作二工作面之上下設備使用，並應禁止勞工站立於頂板上作業，以避免發生傾倒墜落災害。
8. 作業高度在2公尺以上時，依法規應搭設施工架、設置工作臺或使用高空工作車。

危險！絕不可以利用合梯兩梯腳開合從事橫向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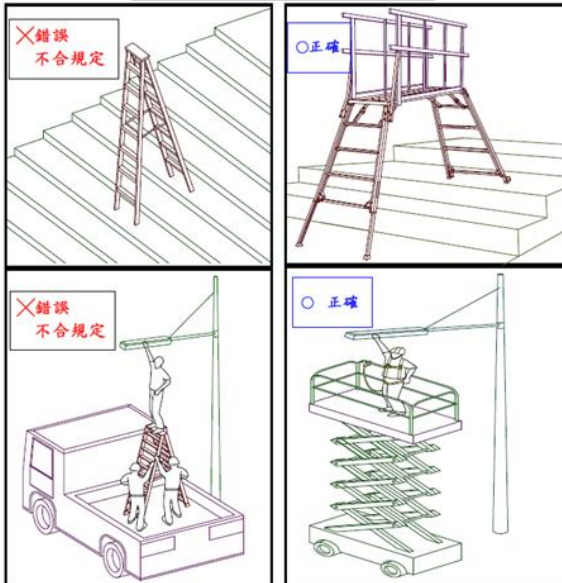
×錯誤不合規定



說明：

常見油漆、修補等作業人員跨立於合梯上利用兩梯腳作橫向移動，此舉易造成合梯兩梯腳靠攏或重心不穩而傾倒，應使用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合梯，並不得有上述危險動作以避免發生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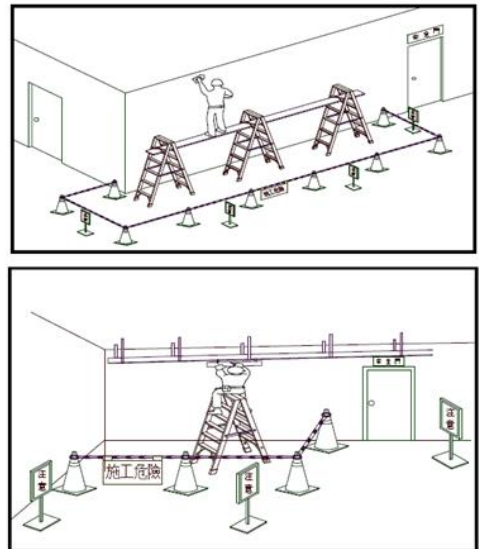
合梯使用錯誤及採用正確工作方法圖例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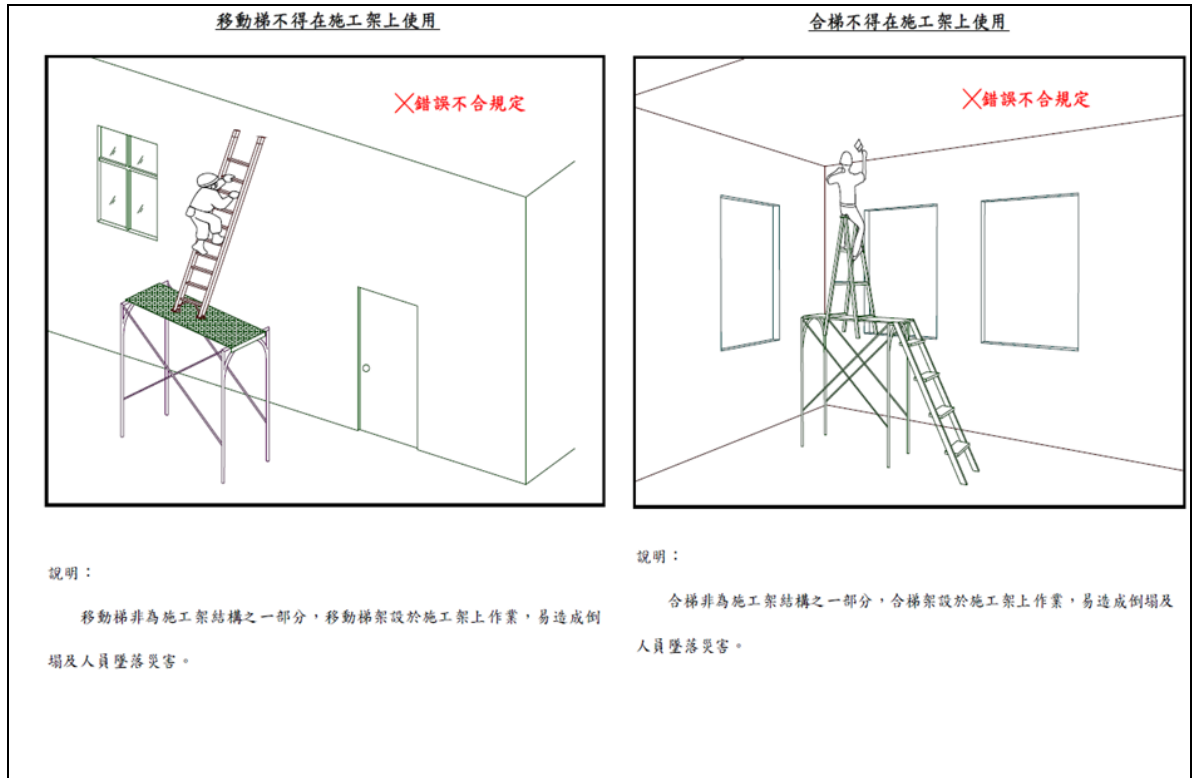
1. 合梯不可於有高低差階梯等不穩處所使用(左上錯誤之圖例)。為保持水平，可改用右上圖之伸縮調整梯柱之移動式工作臺。
2. 合梯不可於移動車輛載貨台上使用(左下錯誤之圖例)。可改用右下圖之高空工作車作業。

合梯作業範圍設警示區域



說明：

1. 工作場所出入口、通道、人行道、車輛通行道路等使用合梯時，建議設置警示區域，並指派監護人員指揮監督。
2. 警示區域以違桿及警示錐圍成，夜間作業應加警示燈。



七、安全衛生及環保事項之實施及配合。

(一)請保持工區整潔，降低危害風險。

(二)工程如有危險作業要填寫以下申請單：

1. 高架(空)作業
2. 局限空間作業(每日)
3. 動火作業
4. 吊掛作業(每日)

●吊掛作業未提出申請，警衛不會放行吊車進入校區。

(三)工程人員需每日填寫「施工前中後檢查表」並給發包承辦人員或單位監督人員簽名。

輔仁大學施工前中後檢查表 (本表每日填寫一張)	
一、施工資料 1. 工程名稱: _____ ; 2. 施工區域: _____ 3. 承攬廠商編: _____ ; 4. 構架日期: 年 月 日 5. 承攬現場負責人: _____ ; 6. 承攬現場負責人電話: _____ 7. 本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高壓 <input type="checkbox"/> 動火 <input type="checkbox"/> 開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空間等危險作業	
二、施工前防護措施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內容標示; <input type="checkbox"/> 三角錐擺置;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動線整區區域設置適當不影響通車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標; <input type="checkbox"/> 各危險作業已依其作業許可證內容進行檢查 其他: _____	施工場所管理 單位監督人 簽名及日期: _____
三、施工中檢查 違反施工規範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處理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已改善, 說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停工	施工場所管理 單位監督人 簽名及日期: _____
四、施工中變更歸納溝通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無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有變更: 注意事項: _____ 承攬人員: _____	承攬現場監督 人: _____
五、施工後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動火作業完成後30分鐘, 確認已無危險之虞;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用電設施已關閉或拆除;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隔離地、設備、管制標誌均已拆除;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環境清理乾淨; 其他: _____	施工場所管理 單位監督人 簽名及日期: _____
承攬現場時間: _____ 時 _____ 分 <small>流經: 施工場所管理單位監督人員填寫 → 施工前中後檢查 → 環安衛中心存查</small>	

施工前中後檢查表請承攬人每日填寫，並給原管理責任單位監督人員檢查後簽名，完成後擲回環安衛中心存查。

七、協調事項。

(一)從事以下危險作業之管制:動火、高架、開挖、爆破、局限空間、有害物質、高壓電活線等。

1. 動火、高架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並執行危險作業管制。
 - 日高工程-宜聖宿舍新建工程(大型工程請記得自行進行動火作業及高架作業管制，並填寫申請單告知動火及高架作業期程)。
 - 億光智能-全校照明燈具節能績效保證專案(高架作業前請記得填寫申請單告知校方)
2. 高壓電維修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
 - 北興機電-變電室電氣保養維護工程(107/8/1-108/7/31)
3. 開挖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並確認開挖區之管線分布狀況，小心開挖避免挖斷電線、水線、瓦斯管線與網路線等。
 - 日高工程-宜聖宿舍新建工程(106.1.2~108.2.28(預計延後至108.8))。
 - 永富工程-食科大樓增設接地線工程(107.1.24~107.3.9)。
 - 仁有營造-運動場看台後方圍牆整修(107.4.30~107.7.31)。
 - 阜川實業-宜聖宿舍汙水佈設工程(107.7.23~107.8.5)。
4. 局限空間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並執行危險作業管制。

- 兆信工程-地下水自來水大水塔清洗(107.2.3~107.2.4)。
- 傑康清潔-全校各大樓水塔、蓄水池清洗作業(107.4.1~107.4.3 正本未交回)
- 東泰順實業-國璽樓利瑪竇食營工廠水塔水池清洗(107.5.6 正本未交回)。
- 大陸水工-調整槽及抽水井抽水清理工程(107.6.4)。
- 勝允實業-井水廠水塔水池清洗及過濾器濾材更換(107.6.30~107.7.1)。

(二)電氣機具及作業人員進場管制。

1. 107/1/22~107/9/12 施作中有電氣作業廠商：

- 日高工程、北興機電、大陸水工、永富工程、兆信工程、老松工程、昌宏景觀、東橋室裝、傑康清潔、誠大廣告、宜豐鋼鋁、東泰順實業、仁有營造、開創工程、台灣兼松、勝允實業、金鴻空調、翔弘空調、崇友實業、阜川實業、錦欣工程、億光智能、家王室裝。

2. 請遵守以下用電注意事項：

- 電器接線應按本校電工指定開關箱接用，始得用電，嚴禁使用絕緣損壞之電器用品。
- 所有使用之電器需有漏電斷路器或作業前有漏電檢測。
- 電氣作業應在斷電情況下作業，並將該電路開關上鎖或標示「禁止送電」、「停電作業中」或設置監視人員監視之。

(三)變更管理事項：107/1/20~107/9/12 工程發包單位與廠商皆無提出需變更管理事項。

(四)危險性機械之操作信號、工作場所標識(示)、有害物空容器放置、警報、緊急避難方法及訓練等事項。

1. 吊掛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並執行危險作業管制。

- 昌宏景觀(107/4/3)：文友樓椰子樹清除與宜聖宿舍榕樹修剪清除吊掛。
- 錦欣工程(107/3/31)：舒德樓外牆排水管安裝吊掛。(正本未交回)
- 誠大廣告(107/5/4)：羅耀拉大樓頂樓招牌安裝吊掛。
- 開創工程(107/4/15)：淨心堂及聖言樓廢土石清除吊掛。
- 竣誠企業(107/5/15)：校園 11 株大王椰子樹修剪吊掛。
- 開創工程(107/5/12)：倬章樓屋頂防水工程廢棄物清除吊掛。
- 環新美術(107/6/26)：輔仁大學校外牆面帆布看板拆除工程吊掛。

- 勝允實業(107/6/29)：井水廠水塔水池過濾器濾材吊掛。
- 崇友實業(107/7/6、7/21)：輔仁大學電梯汰換更新工程吊掛。(7/21正本未交回)
- 昌宏景觀(107/7/12、7/13)：宜真宜美榕樹修剪吊掛。
- 大今水電(107/7/24)：樹德4樓廢棄物吊掛。
- 錦欣工程(107/8/12)：藝術學院後方磁磚修補工程吊掛。(正本未交回)
- 俊議實業(107/9/13)：文華樓冷氣室外機拆除吊掛。
- 日高工程因車輛進出非由正門進出，請廠商勞安人員須自行確認吊掛作業之危險性機械設備之一機三證合格性，並安排人員監督指揮，需提早申請並繳交大型車輛進出時間表。

2. 請遵守以下相關注意事項：

- 危險性機械操作範圍一定要有人指揮監督，避免人員進入下方危險區。
- 操作移動式起重機從事吊掛業之勞工，需接受訓練持有合格證。
- 如需吊升勞工，需備有有效期限內之移動式起重機搭乘設備簽認報告，且須確實使勞工穿戴安全繩索，避免人員墜落。
- 施工區出入口請標示施工名稱、日期、緊急連絡人等訊息。
- 施工產生之有害物與空容器等請於施工結束後帶離學校依規定處置。
- 本校於國璽樓1樓設有輔大診所，且學校後門設有輔大醫院，如有受傷事故，可前往就醫。

(五) 協調使用打樁機、拔樁機、電動機械、電動器具、軌道裝置、乙炔熔接裝置、電弧熔接裝置、換氣裝置及沉箱、架設通道、施工架、工作架台等機械、設備或構造物時，使用上之安全措施。

1. 請遵守以下相關注意事項：

- 108年度起需全面使用符合國家標準-CNS4750 施工架。(勞動部公告資訊)
- 施工架工作台應鋪滿密接之板料使無墜落之虞，並確實牢靠固定，其強度規格，需符合國家安全標準。外側應設置交叉拉桿及下拉桿等防止墜落設備。
- 施工架上方禁止堆疊物料。
- 乙炔鋼瓶須備有防回火裝置。

(六) 易踏穿材料構築屋頂作業時，應指派屋頂作業主管。

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18 條規定：

雇主使勞工從事屋頂作業時，應指派專人督導，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因屋頂斜度、屋面性質或天候等因素，致勞工有墜落、滾落之虞者，應採取適當安全措施。
- 二、於斜度大於三十四度（高底比為二比三）或滑溜之屋頂作業時，應設置適當之護欄，支承穩妥且寬度在四十公分以上之適當工作臺及數量充分、安裝牢穩之適當梯子。但設置護欄有困難者，應提供背負式安全帶使勞工佩掛，並掛置於堅固錨錠、可供鈎掛之堅固物件或安全母索等裝置上。
- 三、於易踏穿材料構築之屋頂作業時，應先規劃安全通道，於屋架上設置適當強度，且寬度在三十公分以上之踏板，並於下方適當範圍裝設堅固格柵或安全網等防墜設施。但雇主設置踏板面積已覆蓋全部易踏穿屋頂或採取其他安全工法，致無踏穿墜落之虞者，不在此限。

於前項第三款之易踏穿材料構築屋頂作業時，雇主應指派屋頂作業主管於現場辦理下列事項：

- 一、決定作業方法，指揮勞工作業。
- 二、實施檢點，檢查材料、工具、器具等，並汰換不良品。
- 三、監督勞工確實使用個人防護具。
- 四、確認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之有效狀況。
- 五、其他為維持作業勞工安全衛生所必要之設備及措施。

前項第二款之汰換不良品規定，對於進行拆除作業之待拆物件不適用之。

- (七)勞動部青少年勞工從事作業較易發生職災害案例彙，請餐廳及商店多加注意。

編號	行業別	災害類型	災害發生原因	建議災害預防對策
1	批發零售業	被夾、被捲	勞工在工廠操作機械時，手部不慎遭機械壓斃致左手無名指遠端壓傷及遠端指骨開放性骨折。	1. 勞工在操作機械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勞工應依標準作業程序操作機械設備。 3. 機械應設置防護設備(護圍、護罩等)，並有緊急制動裝置，能立即停止機械運轉。
2	批發零售業	跌倒	勞工在包裝工廠內因搬貨時不慎跌倒，造成左橈骨遠端骨折。	1. 勞工在作業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搬運重物應儘量以機械代替人工搬運。 3. 通道應平坦、保持乾燥及設置有防止勞工跌倒或滑倒之設施。
3	批發零售業	割傷	勞工在店裡切肉區切肉時，被機器割傷致左小指割傷。	1. 勞工在操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切肉機器應設有防護設備，並有緊急制動裝置，能立即停止機械運轉。
4	批發零售業	物體倒塌	勞工在資源回收場從事物品分類回收工作時，搬運回收物品不慎致右手挫傷及右手拇指撕裂傷。	1. 勞工在作業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勞工應依標準作業程序搬運物品。 3. 勞工作業前應穿戴防護手套。
5	批發零售業	被夾、被捲	勞工在中央工廠西點部從事生產泡芙工作時，西點內餡機捲到手指致右手第二指傷口，皮膚缺損。	1. 勞工在作業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勞工應依標準作業程序操作機械。 3. 機械應設防捲夾設備，並設有緊急制動裝置，能立即停止機械運轉。
6	批發零售業	物體倒塌	勞工在大賣場從事商品管理工作，在公司貨品存放區搬木棧板時遭砸，致右大腳趾壓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勞工應依標準作業程序搬運物品，並儘量以機械代替人工搬運。 3. 勞工作業時應穿戴安全鞋。
7	批發零售業	跌倒	勞工在公司從事理貨工作，因爬鋁梯時跌倒致右側踝部及右膝韌帶拉傷。	1. 勞工在作業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勞工應使用堅固之鋁梯。 3. 及合梯並有止滑裝置。
8	批發零售業	被撞	勞工在大賣場從事烘焙工作，在烘焙工作區被壘車撞傷致背部純挫傷併腰椎及左側大腿肌腱拉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工作區域與壘車通過之路線應避免重疊，並以不同顏色標示及警告標誌，方便辨識。 3. 壘車經過路線應管制，避免人員擅自進入。
9	批發零售業	被撞	勞工在超市從事搬貨工作，下貨完欲騎籠車時，籠車車輪放在排水孔不穩傾倒致左足挫傷。	1. 勞工作業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並依標準作業程序操作籠車。 2. 籠車停放地點應事前規劃，不要任意停放。
10	批發零售業	跌倒	勞工在 SPA 店擔任美容師，於公司下樓時踏空致左足趾骨骨折。	1. 勞工在作業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通道要有護欄、扶手及防止跌倒或滑倒設施。
11	餐飲業	跌倒	勞工在飯店從事服務員工作，於垃圾場倒垃圾時不慎跌倒致頭部損傷、腦震盪。	1. 勞工在作業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通道應保持平整、乾燥及防止勞工跌倒或滑倒設施。
12	餐飲業	高溫接觸	勞工在餐廳服務客人時，不慎燙傷致雙手 10 根指頭二度燙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勞工接觸高溫物品時應使用防護手套。
13	餐飲業	高溫接觸	勞工為奧豆爾餐飲店內場廚房人員，從事開店前的工作準備，因瓦斯熄滅，再開火時產生氣爆致臉頰、左手前臂及右膝二度燙傷與吸入性燒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對於瓦斯使用應依標準作業程序處理，以避免災害發生。 3. 工作場所(廚房)應維持通風，避免瓦斯濃度累積。
14	餐飲業	被撞	勞工擔任內、外場服務人員時，為搬戶外休閒傘不慎撞傷致右小腿挫傷併撕裂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勞工對於所搬運物品，應注意形狀及搬運方式。
15	餐飲業	高溫接觸	勞工在餐廳擔任外場工作，拿餐巾紙欲清潔油鍋邊的麵包粉渣，因餐巾紙吸油後被燙到後，於驚嚇之餘，不慎將其他手指伸進油鍋致右手燙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外場人員與廚房人員之工作區應區別，非經同意不得進入廚房。 3. 接觸高溫物品應穿戴隔熱手套。
16	餐飲業	被夾、被捲	勞工在飲料店清洗檸檬機時，因忘記關上電源造成手指遭捲入，致左手、右手指頭壓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清洗機器時，應先關閉電源，並建立標準作業程序。
17	餐飲業	割傷	勞工在餐廳吧檯做飲料時，因拿玻璃杯裝飲料時，不小心碰碎玻璃杯，致左小指撕裂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容器以不易碎裂材質代替。
18	餐飲業	火災	勞工在飯店從事餐前準備工作，因點爐火時不慎閃燃致雙側眼灼傷。	1. 勞工在工作前應接受相關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 勞工對於瓦斯及爐火使用應依標準作業程序處理。

(八)其他承攬工程需協調之工作事項。

1. 下次承攬作業協議組織會議訂在 108 年 3 月 18 日下午 3 點，請先空下會議時間。
2. 請所有工程依規定執行「施工前中後檢查表」，並繳交至環安衛中心。
3. 校內大型建物工程皆有營建廠商自己的勞安人員，請依規定每月召開協議組織會議，影本送環安衛中心備查。

●日高工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 部份廠商尚未繳交「承攬商加入協議組織申請表」，懇請營繕組、事務組協助通知繳交。

	承攬項目	公司名稱
例行駐校廠商 未續交資料	餐廳	輔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到 106.7.31)
	垃圾清運	金安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到 106.10.31)
	水電土木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到 107.7.31)
	電梯	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到 106.7.31)
	電梯	台灣通力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到 106.7.31)
	電梯	中映電梯實業有限公司(到 107.7.31)
	電梯	太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到 107.7.31)
	電梯	懿誠電梯有限公司(到 107.7.31)

八、相關工安事故新聞(資料來源：網路新聞)。

無安全措施墜落
死亡

北市大直傳工安意外 工人自11樓電梯井高處墜落身亡

2018-08-30 11:34

【記者劉慶儀／台北報導】今日上午8時許，台北市中山區權福路一處高樓興建工地，傳出有工人在11樓的電梯井施工時，不慎自高處墜落死亡的公安意外。

警方初步調查，58歲的劉姓工人，是在11樓的電梯井施工時，不慎失手墜入樓內，其他作業人員見狀，隨即叫救護車，但劉男因頭部受創，仍傷重不治，警方目前已拉起封鎖線，展開採證工作。



台北市大直一處興建大樓今晨傳出工安意外，一名工人從11樓電梯井摔下身亡。(記者劉慶儀攝)

新莊工人掉落遭鋼筋刺穿 無生命跡象送醫

2018-07-14 09:13

【即時新聞／綜合報導】新北市新莊區泰山路一處工地，今(14日)上午有1名40多歲的工人不慎從電梯井掉落，遭地上的鋼筋刺穿後無生命跡象，目前正送醫搶救。

據《TVBS》報導，工人從電梯井跌落時，地下二樓剛好擺放著鋼筋，工人從跨部遭鋼筋刺穿，消防單位獲報後立刻趕往現場，將他送往醫院急救。

1. 於高處施工須採取防止墜落之必要安全措施如安全帶、索，且母索配置良好，人員不得單獨作業
2. 施工區開口處須有防止墜落措施，如：90公分高護欄。
3. 鋼筋須有防護蓋。
4.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無安全措施墜落
死亡

工人跨坐圍牆裝冷氣 從11樓摔落3樓送醫不治

2018-07-27 16:16

【即時新聞／綜合報導】彰化員林一處圓宅今(27日)下午1時許，有1名工人在裝設冷氣時，直接跨坐在11樓圍牆，不慎摔落後卡在隔壁樓的3樓露臺，急救無效身亡。

據《TVBS》報導，該名工人疑似沒有做任何安全措施，跨坐在11樓外牆側身出去打螺絲時，似乎失去重心當場摔落。警消人員到場時，發現工人已無生命跡象，送醫搶救仍然不治。

新北傳工安意外 工人疑從高樓墜落傷重不治

2018-06-27 15:29 聯合報 記者王長森／即時報導

新北市消防局今天下午1時36分獲報，三峽區一處工地發生墜樓意外，救護人員到場後，一名男子疑似不慎從工地高樓墜落，被發現時已無生命跡象。警方目前已封鎖現場進行調查，要釐清男子墜樓意外發生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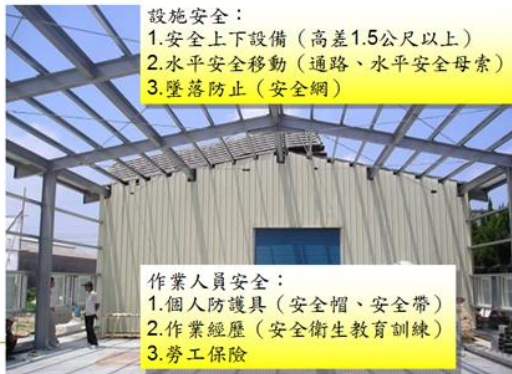
據了解，25歲劉姓男子今天下午被人發現倒臥在三峽區中正路2段一處建築工地後方產業道路上，連忙報警。消防救護人員到場，發現劉男已無生命跡象，未送醫。

警方初步調查，墜樓的劉姓男子為該工地工人，現場同事稱，劉男疑似施工時不慎從工地9樓墜落至1樓。警方已封鎖現場進行採證，並連繫死者家屬到場指認，調查後將報請檢察官相驗確實死因。新北市勞檢處也派員到場了解工安意外發生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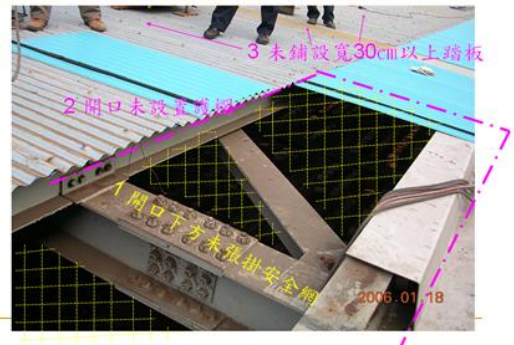
1. 於高處施工須採取防止墜落之必要安全措施如安全帶、索，且母索配置良好，人員不得單獨作業
2. 施工區開口處須有防止墜落措施，如：90公分高護欄。
3.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高處作業應注意事項

資料來源：高雄市勞動檢查處營造業組營造作業危害辨識與災害預防簡報



開口未採取護欄、張掛安全網



高處作業應注意事項(電梯開口)

資料來源：高雄市勞動檢查處營造業組營造作業危害辨識與災害預防簡報

電梯間開口設置護欄(遮蔽)

使用電梯井從事物料吊運使用安全帶



使用電梯井從事物料吊運未採防墜措施



正隆紙廠興建室內煤廠 包商工人意外被吊掛鋼樑重擊死亡

AV



2018-07-08 20:31

【記者歐素美 / 台中報導】台中市后里區正隆紙廠興建室內煤廠，今天上午包商進行鋼架吊掛作業時，晃動的鋼架角不小心打到吳姓工人腹部，致吳男當場肚破腸流、倒地不起，其他工人見狀立即報案，消防局后里分隊趕到將吳男送往臺原醫院急救，院方表示，吳男到院前已無呼吸、心跳，經急救後仍告不治，警方已報檢察官將於明天相驗，以釐清事故原因。



撞到吳男的鋼架角仍可見血跡。(記者歐素美拍攝)



右側為當時吊掛的鋼架。(記者歐素美拍攝)

消防局表示，今天上午9點左右，接獲正隆紙廠內工人表示，有人遭輕鋼架劃到受傷，后里消防隊趕到現場，發現吳姓男子(63歲)左腹部臟器外露，當場沒有呼吸心跳，立即將患者送往衛生福利部臺原醫院救治；臺原醫院表示，吳男到院時，下腹部破裂、臟器破損、外露，失血嚴重，經緊急搶救後仍告不治。

正隆紙廠廠長林榮標表示，該廠目前正興建室內煤廠，下游包商今天施工進行鋼架吊掛作業時，不知為何，鋼架撞倒現場的吳姓工人，造成吳男送醫不治，廠方隨即依相關規定通報警方。

義里派出所表示，據現場人員表示，吊掛鋼架時，因鋼架晃動，吳男來不及閃避才被撞到，送醫不治，已通報檢方將於明天進行相驗，以釐清責任；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接獲警方通報後已責令包商暫停吊掛作業，將深入調查整起工安意外的發生原因。

新北工地鋼筋掉落 工人遭砸中當場死亡

AV



2018-07-09 14:17

【即時新聞 / 綜合報導】新北市板橋一處工地，今(9日)上午10時左右有鋼筋從5公尺高的地方掉落，在地下室作業的50歲陳姓工人被砸中後當場死亡。

綜合媒體報導，警方初步研判鋼筋似乎沒有綁好，才會在懸吊運送時掉落並砸到工人，救護人員到場後，發現陳姓工人當場死亡，轉由警方相驗、通知家屬前來。

吊掛鋼架未固定 撞傷致死

1. 作業前，應實施作業前安全裝備檢查及機具檢點。
2. 搬運物須確認已固定穩固無脫落之餘。
3. 嚴禁人員待於吊裝物之危險區範圍內，且應設圍柵等警告標示。

竟是未斷電！捷運淡水站工人觸電亡 勞檢處：將追查雇主責任

AV



洪姓工人在此捷運淡水站地下停車場廁所換燈泡時不幸觸電身亡。(記者曾健銘拍攝)

【即時新聞 / 綜合報導】新北市淡水捷運站昨天發生一起工安意外，洪姓工人觸電當場失去生命跡象，送醫急救仍不幸宣告死亡，經調查發現起因是未斷電，不慎觸碰到身旁的220伏特電線所致，新北市勞動檢查處將追查雇主責任。

台北捷運淡水站地下停車場，昨日凌晨2點多，26歲的洪姓工人在更換廁所的燈泡時，觸碰到垂落的電線，觸電後跌落鋁梯，當場沒有呼吸、心跳，送醫急救仍宣告不治身亡。

據《三立》報導，經調查發現整起事件的原因為沒有斷電所致，洪男事發時帶著絕緣手套，但不慎碰到身旁220伏特的電線，觸電致死，新北市勞動檢查處表示，依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員工進行電器修繕時，雇主應確認是否確實斷電，將追查雇主責任。

電氣作業未斷電 人員觸電致死

1. 作業前，應實施作業前安全裝備檢查及機具檢點。
2. 電氣作業應在斷電情況下作業，並將該電路開關上鎖或標示「禁止送電」、「停電作業中」或設置監視人員監視之。
3. 電線須充分絕緣，不得勾搭、裸露及懸掛物品，並不得散亂、放置於有水或潮濕地面。

九、宣導影片

(一)台北市勞檢宣導影片「電梯作業安全」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4點00分。